

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ST天润”）于2019年6月21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的问询函》（中小板问询函【2019】第240号）（以下简称“问询函”），要求公司在2019年6月26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并对外披露。

公司收到问询函后高度重视，立即组织相关部门人员对问询函中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落实和回复。但鉴于此次问询函中涉及的部分事项尚待进一步核实和完善，公司预计无法在2019年6月26日前按要求完成全部回复工作。为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经向深交所申请，公司将延期回复本次问询函，并将在2019年7月3日前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书面回复文件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二十六日